

雨花区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说 明

一、评价工作概况

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和《关于推进雨花区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雨政办发〔2013〕28号）、《雨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2020年5月份，区财政局组织对2019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通过局业务科室推荐，经局班子会研究决定，选取部分社会关注度高、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较大影响的项目组织财政重点评价（共17个部门21个项目，评价资金10274万元，涉及教育、卫生、垃圾分类、城市管理、安全生产、人才引进等各个民生领域，其中含2个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评价组主要采用听取情况介绍、查阅资料、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方法，在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绩效的基础上进行评议打分，形成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为“优”的2个，为“良”的12个，为“中”的6个，为“低”的1个。

二、总体绩效情况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目的在于通过绩效评价了解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并通过绩效评价指标来反映资金的使用效益，为政府决策提供有益参考。在各主管部门和项目

单位的共同努力下，每年纳入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财政支出项目总体评价良好，绩效理念逐年强化，管理机制逐年完善，绩效水平逐年提升。在取得成效的同时，也存在极少数部门和单位绩效意识比较薄弱，重分配轻监管、重支出轻绩效的现象，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不合理、资金使用不规范、项目实施效果不理想。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区财政局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给被评价部门和项目单位，要求单位根据绩效评价报告反映的问题，完善管理制度，改进管理措施，提高管理水平，认真进行整改。对部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不理想、年度资金结余较大以及政策环境发生明显变化的专项资金建议予以重点调整，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